本次检验项目

1. 食用农产品

(一）抽检依据

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33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、冻动物性水产品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贝类检验项目包括：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氧氟沙星、恩诺沙星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氟苯尼考、氯霉素、孔雀石绿、多氯联苯、镉(以Cd计)。

2.海水鱼检验项目包括：挥发性盐基氮、组胺、镉(以Cd计)、多氯联苯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它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恩诺沙星、磺胺类(总量)、甲氧苄啶、甲硝唑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氧氟沙星、培氟沙星。

3.苹果检验项目包括：甲拌磷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啶虫脒、敌敌畏。

4.梨检验项目包括：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、苯醚甲环唑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克百威、多菌灵、毒死蜱、敌敌畏、吡虫啉。

5.柑、橘检验项目包括：噻菌灵、溴氰菊酯、三唑磷、甲拌磷、丙溴磷、狄氏剂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杀扑磷、克百威、毒死蜱、2,4-滴和2,4-滴钠盐、联苯菊酯、氯唑磷、苯醚甲环唑。

6.香蕉检验项目包括：甲拌磷、狄氏剂、噻唑膦、烯唑醇、联苯菊酯、氟环唑、百菌清、苯醚甲环唑、多菌灵、吡唑醚菌酯、氟虫腈、腈苯唑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吡虫啉。

7.鸡蛋检验项目包括：地美硝唑、氟虫腈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氧氟沙星、沙拉沙星、甲氧苄啶、氟苯尼考、甲砜霉素、磺胺类(总量)、多西环素、恩诺沙星、甲硝唑。

8.鲜食用菌检验项目包括：镉(以Cd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百菌清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